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4-041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以当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10 亿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2013 年 9 月 25 日，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10 亿元授信额度的议案，期限 1 年，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现因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10 亿元授信额度，期限 1 年，额度项下借款利率为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本议案审议事项属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周政、马建平、殷建豪、马德伟、王浩已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改善公司债务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积极扩宽融资渠道，促进公司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含 23 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如下：

1、注册发行规模：本次公司中期票据拟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含 23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得注

册的金额为准。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发行方式：在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发行期限：每笔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发行利率：每笔中期票据的利率，在不超过国家限定水平条件下由公司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5、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普通商品住房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等。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6、授权事项：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及存续、兑付兑息的相关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注册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市场实际情况，制定本次中期票据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发行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等）、担保方案、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筹集资金的具体安排、承销安排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执行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及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等；聘请中介机构；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本次发行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等手续；办理中期票据的注册、上市手续等）及在董事会或其授权代表已就发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3) 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的调整。

(4) 办理公司中期票据的还本付息等事项。

(5) 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6)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李晋扬及其授权人士为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的获授权人士,具体处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事务。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处理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

(7)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前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